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6,987,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輕微減少約67,000新加坡元或0.9%。
-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為1,851,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0,000新加坡元的虧損增加約2,321,000新加坡元。如不計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約2,933,000新加坡元，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2,463,000新加坡元，較2017年同期減少約612,000新加坡元或24.9%。此乃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僱員福利開支成本增加、上市後專業費用(包括合規顧問費用、審核費用、法律顧問保留費及印刷公司費用)以及其他專業費用所致。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31新加坡分，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每股基本虧損為0.10新加坡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5	6,987	7,054
其他經營收入	6	205	23
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		(1,088)	(1,022)
其他直接成本		(109)	(108)
僱員福利開支		(1,812)	(1,350)
廠房及設備折舊		(158)	(192)
其他經營開支		(1,894)	(1,546)
財務成本		-	(16)
上市開支		-	(2,933)
		<hr/>	<hr/>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2,131	(90)
所得稅開支	8	(280)	(380)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及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1,851</u>	<u>(470)</u>
		<hr/>	<hr/>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新加坡分)	9	<u>0.31</u>	<u>(0.10)</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541	229
租金按金		287	64
		<u>828</u>	<u>293</u>
流動資產			
存貨		198	2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59	7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128	12,553
		<u>14,985</u>	<u>13,49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871	601
應付所得稅		312	397
		<u>1,183</u>	<u>998</u>
流動資產淨值		<u>13,802</u>	<u>12,4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630</u>	<u>12,78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34
		<u>24</u>	<u>34</u>
資產淨值		<u>14,606</u>	<u>12,755</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37	1,037
儲備		13,569	11,718
		<u>14,606</u>	<u>12,7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606</u>	<u>12,75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 一般事項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3月22日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7年5月25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5705室。本公司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15-09 Paragon (Office Tower), 290 Orchard Road, Singapore 238859。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7年10月13日起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Brisk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根據本公司就上市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17年5月11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受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因此，財務報表已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所呈列最早期間開始時已完成。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9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重組」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GEM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按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個年度或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的基準而編製。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刊發。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已採納於自2018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條文。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就本期間或過往期間呈報之任何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4年7月修訂)及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其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容許實體毋須重列比較數字。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的應用並無導致任何重大撥備調整，故並無作出重大調整。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於2016年4月修訂)，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收益確認的五個步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多特定指引以處理特別情況。會計政策變動載於附註4。有關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去年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惟將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詳盡披露。

4 重大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GEM上市規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或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以持有金融資產從而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標；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並無就股本權益投資確認減值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各金融工具初始確認後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歷，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就適用於債務人的多項因素、整體經濟條件、對當前及預測報告日期狀況作出的評估(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倘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另一方面，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予確認乃根據初始確認後可能出現違約的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非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或出現實際違約的證據。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的預期使用年期內由於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而言，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收益確認(根據附註3的過渡方式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當本集團完成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利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收益根據本集團預期就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享有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產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各收益來源按下列方式進行收益確認：

來自提供諮詢服務(「諮詢服務」)的收益與與病人訂立的合約有關，其中，我們的履約責任為向病人提供諮詢服務。諮詢服務的履約責任一般於少於一日的期間內達成。

來自分配藥物及護膚產品(「處方及配藥服務」)的收益於作出配藥而病人取得藥物及護膚產品的控制權且病人已大致上取得該等產品的所有剩餘利益的時間點確認。

來自提供外科及無創／微創性質醫療護膚治療(「治療服務」)的收益一般與與病人訂立的合約有關，其中，我們的履約責任為向病人提供所需療程服務。療程服務的履約責任一般於少於一日的期間內達成。

來自其他服務(「其他服務」)的收益一般與作為療程程序一部分進行的實驗室化驗有關。有關服務的履約責任一般於有關化驗完成的時間點達成。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歸類為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向新加坡客戶提供皮膚科治療方案，專治皮膚癌、皮膚病及美容程序。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類別包括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以及治療服務。該經營分部已根據按與附註4所述相同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識別。本公司董事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已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服務及產品審閱本集團的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除收益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不相關財務資料可供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收益以作出決定。因此，除實體整體資料外，並無呈列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分析。

收益分析

收益指就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向外來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淨額。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分析：

本集團收益分拆如下：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服務類型：		
諮詢服務	1,837	1,794
處方及配藥服務	2,065	1,956
治療服務	2,648	2,821
其他服務(附註)	437	483
	<u>6,987</u>	<u>7,054</u>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時間點	2,502	2,439
於一段時間	4,485	4,615
	<u>6,987</u>	<u>7,054</u>

附註：其他服務主要指就療程期間進行的實驗室化驗向病人收取的服務費。

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之履約責任。

6 其他經營收入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定期存款利息	169	—
政府補助(附註)	36	9
雜項收入	—	14
	<u>205</u>	<u>23</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新加坡國內稅務局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以現金支付方式給予的政府補貼，補償本集團產生的合資格開支。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審核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150	145
行政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318	321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84	41
專業及諮詢費用(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714	289
僱員福利開支：		
董事薪酬	1,005	641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701	60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	102

8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稅務開支包括：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u>290</u>	<u>380</u>
	290	380
遞延稅項開支	<u>(10)</u>	<u>—</u>
	<u>280</u>	<u>380</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2017年：17%)計算，並合資格可獲40%企業所得稅退稅，於2018年評稅年度的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退稅比例隨後調整至20%，於2019年評稅年度的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亦可豁免繳稅，其後正常的應課稅收入中290,000新加坡元的50%可進一步豁免繳稅。

9 每股盈利(虧損)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新加坡元)	1,851	(47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0,000	480,0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新加坡分)	<u>0.31</u>	<u>(0.1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已於2017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未有個別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資料。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7年：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1	652
按金	39	26
預付款項	119	46
其他應收款項	20	16
	<u>659</u>	<u>740</u>

下表詳列根據本集團撥備矩陣計算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風險組合。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當中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類存在顯著不同的虧損模式，故根據本集團不同客戶群的逾期經驗所作虧損撥備並無額外差異。

	貿易應收款項—逾期日數				總計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尚未逾期 千新加坡元	91至 120日 千新加坡元	121至 150日 千新加坡元	超過 150日 千新加坡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	*	*	*	-
違約時的估計賬面總值	392	86	-	3	48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	-	-	-
					<u>481</u>

* 指低於1%及並不重大。

以下為按應收客戶款項發票日期呈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有關客戶於各報告期末透過向保險公司申索支付有關款項：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日	114	159
31至60日	156	143
61至90日	122	102
超過90日	89	248
	<u>481</u>	<u>652</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17年，本集團呆賬撥備政策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為依據。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時，管理層須作出多項判斷，包括現時信譽、各客戶的過往收款記錄以及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支付能力減弱，則可能需要額外的撥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賬面值為248,000元之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惟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如下：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逾期：	
0至30日	48
超過30日	<u>200</u>
總計	<u><u>248</u></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99	34
應計員工成本	241	36
應計經營開支	345	229
其他應付稅項	-	45
其他應付款項	<u>186</u>	<u>257</u>
	<u><u>871</u></u>	<u><u>601</u></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以下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0至30日	95	32
31至60日	3	1
61至90日	1	-
90日以上	<u>-</u>	<u>1</u>
	<u><u>99</u></u>	<u><u>34</u></u>

13 股本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前之股本而言，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股本。

股本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於2017年3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0	0.01	380
於2017年9月22日增加	<u>962,000,000</u>	<u>0.01</u>	<u>9,620</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u>1,000,000,000</u>	<u>0.01</u>	<u>1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新加坡元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於2017年3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1	–
根據集團重組發行股份		99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449,999,900	777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u>150,000,000</u>	<u>260</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u>600,000,000</u>	<u>1,03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獲新加坡衛生部正式認可的新加坡領先皮膚及外科專科診所。就影響皮膚、頭髮及指甲的各種皮膚問題，透過採用一系列先進完善的醫療、外科、激光及美容療程，提供方便全面而優質的專業護理服務。本集團的私人皮膚科診所主要由醫生及具備專業技能的受訓人員執業，專門處理及治療各種複雜的皮膚問題。本集團因應病人的個人需要提供全方位療程方案，(其中包括)皮膚癌、皮膚病(如濕疹、牛皮癬、暗瘡、色斑、藥物不良反應及疣)的治療。本集團亦進行用以改善病人整體外貌的美容療程。

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的收益輕微減少約67,000新加坡元或0.9%至約6,987,000新加坡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治療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分別約達1,837,000新加坡元、2,065,000新加坡元、2,648,000新加坡元及437,000新加坡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6.3%、29.6%、37.9%及6.2%，整體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收益分配相符。收益減少初步源自所提供療程服務減少。病人就診人次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368輕微減少0.1%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344。收益減少乃由於在2018年第四季度同時為擴張Orchard Clinic及Raffles Place Clinic分散資源，導致服務能力短暫下跌。然而，本集團仍感樂觀，認為擴張診所及新加盟醫生長遠將造就更高營運效益並帶來最大利潤。

業務前景

展望未來，憑著新加坡皮膚科及外科服務行業的龐大潛力，本集團將繼續謀求擴大我們在新加坡皮膚科及外科服務行業的市場份額，並建立我們的聲譽、使「Dermatology & Surgery Clinic」品牌及業務增長。我們將繼續鞏固我們在市場上的地位，以實現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

隨著審美觀轉變，新加坡人對醫學皮膚服務的興趣日濃。此外，越來越多新加坡人注重儀容並接受醫學美容服務以保持青春，可能促進醫學美容服務市場發展。就此，我們擬透過於三間現有診所各自的毗鄰位置設立新醫學美容診所，發展醫學美容業務。由於現有診所提供各式各樣的療程，包括醫療／外科療程以及美容療程，我們相信，設立專門診所提供醫學美容服務可使我們增加於醫學美容領域的市場滲透率及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作為我們的醫學美容診所擴張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透過訂立日期為2018年10月25日之要約函件及日期為2019年2月11日之租賃協議，獲得現有Orchard Clinic的同一物業，以設立新醫學美容診所，並於2019年2月開始營運。此舉不單為我們提供機會發展醫學美容業務，亦有助現有Orchard Clinic擴展營運，令駐診醫生可專注治療較複雜的皮膚問題，善用時間及技能。此外，我們已招聘一名女性駐診皮膚科專家以進一步加強我們的專業團隊。我們為已受訓治療師提供培訓，使其更深入地參與病人於我們診所的各方面體驗，由美容及護膚產品諮詢至在駐診醫生監督下進行若干無創療程。

另一方面，本集團已決定將Raffles Place Clinic遷至較大型物業，並已於2018年12月10日訂立租賃協議。Raffles Place Clinic已搬遷並於2019年2月底開始營運。我們繼續吸引及留聘專科醫生及員工等各種人才，以擴張Raffles Place Clinic及Orchard Clinic業務。我們相信，擴張長遠有助本集團提升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約為6,987,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7,054,000新加坡元輕微減少約67,000新加坡元或0.9%。

本集團專注於在皮膚科領域因應病人的個人需要提供全方位療程方案。透過提供諮詢服務、處方及配藥服務及療程服務的個性化服務，我們得以實現該等目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輕微減少，主要歸因於所提供療程服務減少。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收益明細：

	2018年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收益				
諮詢服務	1,837	26.3	1,794	25.4
處方及配藥服務	2,065	29.6	1,956	27.7
療程服務	2,648	37.9	2,821	40.0
其他服務	437	6.2	483	6.9
	<u>6,987</u>	<u>100.0</u>	<u>7,054</u>	<u>100.0</u>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諮詢服務所產生收益分別由1,794,000新加坡元增加43,000新加坡元至1,837,000新加坡元。隨著病人就諮詢服務的求診人次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17,760增加至17,979，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病人求診總數增長1.2%。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處方及配藥服務所產生收益亦分別由1,956,000新加坡元增加109,000新加坡元至2,065,000新加坡元。該增加與同期病人就諮詢服務的求診數目增加一致。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療程服務所產生收益分別由2,821,000新加坡元減少173,000新加坡元至2,648,000新加坡元。療程服務收益主要因肉毒杆菌、射頻及皮膚測試減少而下跌。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經營收入主要指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收入，包括新加坡國內稅務局(「國稅局」)就財政年度內產生的合資格開支支付的現金以及其他雜項收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金額仍屬微不足道。

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已用消耗品及醫療用品分別為1,022,000新加坡元及1,088,000新加坡元。有關增加與處方及配藥服務所產生收益增加一致。其包括在該等診所提供服務所需療程藥物、護膚品及藥物成本。

我們的藥物及消耗品成本主要由我們使用的藥物及消耗品數量以及採購成本所帶動。我們使用的藥物及消耗品數量主要由病人求診數目、所提供療程及其他皮膚科及外科服務的數量及複雜程度所帶動。

其他直接成本

其他直接成本主要來自化驗所費用，該費用乃由我們委聘的化驗所就提供病人血液、尿液及其他檢測服務而收取。

我們一般會外判醫療測試，如血液、尿液測試及其他測試服務，因我們認為該等測試的需求不足以讓我們作出必要的投資以內部開發專業知識及基礎設施。因此，我們已將此等測試服務外判予外聘服務供應商，並就提供此等測試服務產生化驗所費用。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金額仍屬微不足道。

僱員福利開支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董事薪酬	1,005	641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701	60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	102
僱員福利開支	<u>1,812</u>	<u>1,350</u>

僱員福利開支涉及董事薪酬、其他專業人員(如受訓治療師、診所管理人員及其他行政員工)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有關增加主要源自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董事薪酬增加及應計執行董事的三個月花紅。

我們於各財政年度的僱員(包括兼職員工，不包括醫生)的員工總數如下：

	2018年	2017年
員工總數	<u>20</u>	<u>18</u>

廠房及設備折舊

折舊乃按資產可折舊部分，即成本或成本的其他可替代金額減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乃按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我們的折舊開支主要包括：

- (a) 專業設備，主要為該等診所使用的醫療設備，如皮膚科手術激光設備；
- (b) 在各場地就營運使用的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及
- (c) 與營運租賃場所有關的租賃物業裝修。

折舊法、可使用年期及餘值於報告期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我們的醫療設備及辦公室設備一般於三至五年內折舊，而我們認為對於有關性質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而言屬合理。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金額仍屬微不足道。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租金及物業保養、行政費、專業費用、(扣除外幣匯兌虧損)淨額以及其他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46,000新加坡元增加約348,000新加坡元或22.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94,000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租金及物業保養	446	395
行政費	318	321
專業及顧問費用	714	289
審核費用	150	145
外匯虧損淨額	84	41
其他開支	182	355
其他經營開支	1,894	1,546

專業及顧問費用增加約425,000新加坡元乃與就法律顧問、合規顧問、財經印刷商及其他專業費用產生的上市後專業費用有關。

外匯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港元兌新加坡元貶值。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卡費用、診所用品、維修及維護、保險，旅遊及其他雜項開支。其他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融資租賃負債或計息負債。本集團於2017年9月償清醫療設備的餘下融資租賃承擔，導致財務成本減少約16,000新加坡元。

上市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確認一次性上市開支約2,933,000新加坡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上市開支。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280,000新加坡元及約380,000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不可抵扣上市費用約2,933,000新加坡元及除稅前溢利增加約2,221,000新加坡元的合併影響。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的合併影響，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1,851,000新加坡元，溢利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47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321,000新加坡元。增幅主要由於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一次性上市開支約2,933,000新加坡元。不計及上市開支，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溢利約2,463,000新加坡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7年12月31日：無)。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14,606,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12,755,000新加坡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4,128,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12,553,000新加坡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3,802,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12,496,000新加坡元)。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槓桿比率均為零，按年末的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債務(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2017年9月全額償還融資租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2,045,000新加坡元(2017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90,000新加坡元)。憑藉穩健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依然強勁，擁有足夠財務資源為其未來計劃提供資金及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4,600,000新加坡元。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股份於2017年10月13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此並無變動。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發展—重組」一段所載為上市而進行的重組活動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業務及主要以新加坡元進行交易，新加坡元為本集團大部分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然而，本集團以港元持有若干金額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導致未實現外匯虧損約為84,000新加坡元，乃由於港元兌新加坡元的匯率下跌。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我們辦公室物業及診所的租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799,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951,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10日訂立租賃協議以擴張Raffles Place Clinic，並取得日期為2018年10月25日之要約函件及於2019年2月11日訂立租賃協議，以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未來計劃開設新美容診所及擴張Orchard Clinic。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0名員工(包括兼職員工)，不包括我們的醫生(2017年：18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812,000新加坡元(2017年：約1,350,000新加坡元)。薪酬乃參考相關市場薪酬及工作表現、時間承諾及每名人士的責任等因素釐定。員工可隨時獲得相關的內部和／或外部培訓。除基本工資外，亦會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提供年終酌情花紅，以吸引並留聘合資格的員工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700,000港元，乃根據發售價每股0.48港元及有關上市的實際開支計算。上市後，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未來計劃用作及將用作該等用途。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如招股章程中 所示的計劃使用 所得款項 (根據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按比例 調整) 百萬港元	如招股章程中 所示從上市日 起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的計劃使用 所得款項(根據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按比例調整) 百萬港元	自 上市日期起 至2018年 12月31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使用的 金額(附註a) 百萬港元	附註
策略性地擴展及加強我們在新加坡的診所網絡	14.1	10.9	-	14.1	b
提升我們現有診所的質素及服務種類及成立新醫學美容診所	13.6	10.4	3.1	10.5	c
購買額外新設備，以及擴大所提供療程及產品的種類	9.6	9.6	2.0	7.6	c
建立一個集中操作物流中心	2.3	2.3	-	2.3	d
改善我們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系統	2.4	2.4	0.2	2.2	e
一般營運資金	2.7	2.7	2.7	-	
	<u>44.7</u>	<u>38.3</u>	<u>8.0</u>	<u>36.7</u>	

附註：

- (a)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香港及新加坡持牌銀行。
- (b) 於2018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約10,900,000港元尚未動用，原因是由於位於新加坡住宅、商業及企業中心最受歡迎的地區之一的大型購物中心有租賃空間，故我們推遲在裕廊開設新的「家庭及皮膚」診所的計劃。我們推遲開設新的「家庭和皮膚」診所，乃因我們計劃於現有診所附近設立新醫學美容所，讓我們可接觸前往我們現有診所及正在考慮接受若干醫學美容療程的求診者。因此，本集團可增強競爭力及更有效把握對其服務需求增加所產生機會。擴展診所網絡亦可為顧客提供更佳彈性，選擇接受服務的地點，此舉於長遠而言對我們留住客戶至關重要。
- (c) 由於在取得受歡迎地區的租約方面遇到困難，吾等已延遲重新裝修及升級East Coast Clinic以及於Raffles Place開設醫學美容診所，並將繼續尋找合適地點。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0日訂立租賃協議，決定將Raffles Place Clinic搬遷至較大型物業。此外，本集團已就成立新醫學美容診所及擴張現有Orchard Clinic業務成功取得日期為2018年10月25日之要約函件及於2019年2月11日訂立現有Orchard Clinic同一物業的租賃協議。兩間診所均於2019年2月開始營運。
- (d) 我們推遲了建立物流中心的計劃，因為我們無法取得附近空間的租賃，將繼續尋找合適的位置。
- (e) 我們推遲了於信息技術基礎設施及系統方面的支出，因我們仍在查找最適合我們診所使用並符合衛生部(Ministry of Health)未來新政策的系統。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權益相關人士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權益相關人士之利益。因此，董事會已檢討及將繼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不時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於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麒先生於2018年3月7日辭世後，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少於GEM上市規則第5.05條所規定最少數目。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數目減至兩名，少於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規定最少數目。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數目減至兩名，少於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規定最少數目。本公司已委

任王寧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18年6月1日起生效。王寧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5.28及5.34條。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段期間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曾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22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9月22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綽耀資本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8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綽耀資本有限公司訂立自2017年11月1日起生效的合規顧問協議外，綽耀資本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遵守不競爭承諾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根據日期為2017年9月22日的不競爭契據所載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即Loh醫生、Ee醫生及柯醫生，統稱為「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彼等各自不會或將不會，並將促

使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不會，於本公司上市後為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其他人士或為其直接或間接進行、經營、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此相似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持有任何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不競爭承諾」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契據的執行，並認為控股股東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其根據不競爭契據給予的承諾。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第二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8日（星期三）舉行。有關通知將根據細則、GEM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3日（星期五）至2019年5月8日（星期三）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股份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已將Raffle Place Clinic搬至較大的物業及訂立租賃協議，以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未來計劃開設醫學美容診所及於現有Orchard Clinic物業擴張Orchard Clinic。兩間診所均於2019年開始營運。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2017年9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王建源先生、張翹楚先生及王寧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建源先生具備相關專業資格，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委任、再度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Deloitte & Touche LLP，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業務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rmholdings.com.sg>上查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所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Loh Teck Hiong 醫生

香港，2019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Loh Teck Hiong醫生、柯永堅醫生及Ee Hock Leong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先生、張翹楚先生及王寧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s://rmholdings.com.sg>。